

登记编号：QFGD-2020-06003

# 贵州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贵州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文件

黔建城通〔2020〕22号

##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省发展改革委 关于印发加快全省餐厨废弃物处置 设施建设指导意见的通知

各市（州）人民政府，贵安新区管委会，省有关部门：

经省人民政府同意，现将《关于加快全省餐厨废弃物处置设施建设的指导意见》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附 件

## 关于加快全省餐厨废弃物处置设施建设的 指导意见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加快补齐城市餐厨废弃物处置能力短板，完善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处理设施，进一步提升城市基础设施保障能力，推动城市高质量发展。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部生活垃圾分类制度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17〕26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非洲猪瘟防控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9〕31号）等文件精神，扎实推进全省餐厨废弃物处置设施建设，特制定本意见。

###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进一步完善市州中心城市和县城功能，因地制宜选择餐厨废弃物处理工艺，通过科学论证，选择先进适用技术，推动餐厨废弃物的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杜绝餐厨废弃物非法处置，切实保障广大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

### 二、主要目标

立足实际，统筹谋划建设项目，重点针对餐厨废弃物处置能力与城市发展需求不相适应的矛盾，以解决设施能力不平衡不充

分问题为导向，强化政策引导，坚持约束与激励并举，进一步加快城市（县城）餐厨废弃物处置设施建设，全面提升餐厨废弃物收集和处理效率。到2020年底，全省市（州）中心城市、贵安新区全面建成餐厨废弃物处置设施；到2022年底，全省设市城市全面建成餐厨废弃物处置设施，餐厨废弃物处置能力覆盖40%的县城；到2025年底，全省县城实现餐厨废弃物处置能力全覆盖。

### 三、重点任务

（一）合理布局餐厨废弃物处置设施。各地应将餐厨废弃物收运处置设施建设纳入到环卫专项规划中，按照城市建设现状、发展需求，采取集中处理与分散处置相结合的方式，合理规划建设餐厨废弃物处置设施。在市（州）中心城市、设市城市等人口较为密集，餐厨废弃物产生量较大的地区宜建设餐厨废弃物集中处理设施；在人口较少的县城，可采用餐厨废弃物处理设备，分散就地处理餐厨废弃物，鼓励采用区域共建共享方式，统筹推进相关设施建设。（责任单位：各市（州）人民政府、贵安新区管委会）

（二）加快推动项目前期工作。各地要按照项目法人制的要求，积极履行基本建设程序，加快餐厨废弃物处置设施建设，努力提高餐厨废弃物处理能力。尚未完成餐厨废弃物处置项目前期工作的城市，要根据餐厨废弃物处置需求，结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市总体规划，合理安排土地利用年度计划指标，优先保障项目用地需求，尽快开展前期工作，力争早日开工建设。（责任单位：各市（州）人民政府、贵安新区管委会，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省发展改革委、省自然资源厅、省生态环境厅)

(三) 采取收运处置一体化。餐厨废弃物具有高含水率、高盐等特点，不宜与普通生活垃圾混装混运，应统一收集、密闭运输、集中处理。各地要采用收运处置一体化方式统筹推进餐厨废弃物处置，餐厨废弃物处置设施建设时要同步配套设置餐厨废弃物收集容器，配备餐厨废弃物专用运输车，实现收运和处置一体化管理。(责任单位：各市(州)人民政府、贵安新区管委会)

(四) 强化设施运营监管。各级环卫主管部门要依法依规健全餐厨废弃物处置设施运营监督考核机制，对餐厨废弃物处置设施运营情况定期开展监督考核，强化对餐厨废弃物处置设施运营状况和处理效果的监管，切实提高餐厨废弃物处置设施建设和管理水平。餐厨废弃物处置设施运营单位要加强对废液、废渣处置的管理，确保废液、废渣得到有效处理，实现餐厨废弃物资源化、无害化处理。同时，要建立废液、废渣处置台账，做到废液、废渣去向明确，数据清晰。各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要加强餐厨废弃物处置设施运营中污染防治监管工作。(责任单位：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省生态环境厅)

(五) 积极运用安全可靠的新型建材。按照《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磷石膏资源综合利用的意见》(黔府发〔2018〕10号)要求，鼓励各地在满足使用条件的前提下，积极在餐厨废弃物处置项目附属设施建设中符合质量标准的磷石膏建材产品。(责任单位：各市(州)人民政府、贵安新区管委会，省工业和信息化

厅、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 四、保障措施

(一) 加强组织领导。各级各有关部门要充分认识加快城市餐厨废弃物处置设施建设的重要性,切实加强领导、密切配合、狠抓落实。各市(州)、贵安新区要进一步落实餐厨废弃物处置设施建设责任主体,各级建设、环卫主管部门要切实履行好工作职责,强化工作统筹,狠抓工作落实,确保餐厨废弃物处置设施建设有序开展、按时完成。(责任单位:各市(州)人民政府、贵安新区管委会,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省发展改革委)

(二) 加强市场运作。各地要进一步贯彻落实《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推进贵州省城镇市政公用领域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的指导意见》(黔府发〔2017〕30号)等文件要求,新建的餐厨废弃物处理项目全面实施PPP模式,有序推进存量项目转型为PPP模式。着力规范PPP项目管理,做好项目识别、准备、采购、执行、移交、退出、风险管理的全过程管理工作。认真落实餐厨废弃物处理相关行业规范、技术标准,严格合同管理,合同文本中要明确绩效考核、按效付费条款。建立推广PPP项目协调机制,切实履行职责,加强协调配合,形成工作合力。(责任单位:各市(州)人民政府、贵安新区管委会,省发展改革委、省住房城乡建设厅、财政厅)

(三) 加强政策支持。发展改革部门要做好餐厨废弃物处置项目的审批(核准)工作;自然资源部门要加快推动规划选址、

建设用地标准的核准、土地供应、建设用地的批准；生态环境部门要加快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省级各相关部门要安排项目资金，加大省级资金对餐厨废弃物处理项目的支持，优先支持社会资本参与的项目，同时积极向上争取国家各部委项目资金支持。市县在具体实施项目时，要充分统筹相关支持资金，形成资金政策合力。建立动态可调整的投资回报机制，根据条件、环境等变化及时调整完善，防范政府过度让利。按照“谁产生、谁付费”的原则，进一步建立健全餐厨废弃物处理收费政策，价格主管部门合理制定和调整征收标准。（责任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省自然资源厅、省生态环境厅、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四）加强督促调度。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省发展改革委将对餐厨废弃物处置设施建设工作实行季度调度、季度通报。各市（州）、贵安新区环卫主管部门要加强对所辖县（市、区、特区）的工作指导和督促检查，落实监督管理责任，大力推动餐厨废弃物处置设施建设，提升设施运营质量。各县（市、区、特区）要切实抓好设施建设和运营监管工作，建立健全对餐厨废弃物处置设施运营单位运行管理质量的评价机制。对工作不作为、慢作为，搞选择性落实、象征性落实，数据上报弄虚作假的单位和个人，将按照规定向有关部门移交问题线索。（责任单位：各市（州）人民政府、贵安新区管委会，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省发展改革委）

附件1

## 餐厨废弃物处置设施建设计划表

地区	2020 年新增处 置能力(吨/日)	2021—2022 年新增 处置能力 (吨/日)	2023—2025 年新增 处置能力 (吨/日)
贵阳市	185	60	
遵义市	25	95	65
六盘水市	100	30	15
安顺市		15	20
毕节市		40	55
铜仁市		35	55
黔东南州	55	40	65
黔南州	45	60	36
黔西南州	45	40	25
贵安新区	30		
合计	485	415	336

注：截止 2019 年底，全省共建成餐厨废弃物处置设施 6 个，设计处理能力 604 吨/日。根据处置能力需求测算（附件 2），2020 年至 2025 年，全省共需新增餐厨废弃物处置能力 1236 吨/日。

## 附件2

## 餐厨废弃物处置能力需求表

市（州）	县（市）	餐厨废弃物处置能力需求 （吨/日）
全省合计		1840
<b>贵阳市</b>	<b>小计</b>	<b>460</b>
	中心城区	400
	清镇市	30
	修文县	10
	开阳县	10
	息烽县	10
<b>遵义市</b>	<b>小计</b>	<b>305</b>
	中心城区	145
	仁怀市	35
	赤水市	20
	桐梓县	15
	绥阳县	10
	正安县	10
	道真县	10
	务川县	10
	凤冈县	10
	湄潭县	15
	余庆县	10
	习水县	15
<b>六盘水市</b>	<b>小计</b>	<b>145</b>
	钟山区、水城县	100
	盘州市	30



	六枝特区	15
<b>安顺市</b>	<b>小计</b>	<b>135</b>
	中心城区	100
	普定县	10
	镇宁县	10
	关岭县	5
	紫云县	10
<b>毕节市</b>	<b>小计</b>	<b>195</b>
	七星关区、大方县	100
	黔西县	25
	金沙县	15
	织金县	10
	纳雍县	15
	威宁县	20
	赫章县	10
<b>铜仁市</b>	<b>小计</b>	<b>135</b>
	中心城区	45
	江口县	10
	玉屏县	10
	石阡县	10
	思南县	10
	印江县	10
	德江县	20
	沿河县	10
	松桃县	10
<b>黔东南州</b>	<b>小计</b>	<b>160</b>
	凯里市	55
	黄平县	10

	施秉县	5
	三穗县	5
	镇远县	10
	岑巩县	5
	天柱县	10
	锦屏县	5
	剑河县	5
	台江县	5
	黎平县	15
	榕江县	10
	从江县	5
	雷山县	5
	麻江县	5
	丹寨县	5
<b>黔西南州</b>	<b>小计</b>	<b>110</b>
	兴义市	45
	兴仁市	20
	普安县	5
	晴隆县	5
	贞丰县	10
	望谟县	10
	册亨县	5
	安龙县	10
<b>黔南州</b>	<b>小计</b>	<b>165</b>
	都匀市	45
	福泉市	20
	荔波县	10
	贵定县	10

	瓮安县	20
	独山县	10
	平塘县	5
	罗甸县	10
	长顺县	10
	龙里县	10
	惠水县	10
	三都县	5
<b>贵安新区</b>	<b>直管区</b>	<b>30</b>

注：1. 按照《餐厨垃圾处理技术规范》（CJJ184-2012）餐厨废弃物处置能力需求按 0.1kg/人·日计算，设市城市变化系数为 1.3。

2. 人口数按照 2018 年建设统计年报城区人口数乘以每年 7‰增长率，测算至 2025 年。

